附件2

**“诗教中国”诗词讲解大赛（上海赛区）比赛要求**

一、参赛对象与组别

参赛对象为我校在校教师与学生，分为教师组和大学生组。

二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内容要求

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。

讲解内容应为教育部统编版中小学语文教材和列入“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”的大学语文教材收录的一首古典诗词作品或红色经典诗词作品。

（二）形式要求

1.参赛教师应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，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，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。

2.参赛大学生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，讲解诗词作品，并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，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。

（三）提交要求

1.作品要求为2021年新创作的作品。

2.每名参赛者提交1个参赛视频，时长5-8分钟。

3.视频格式为MP4，视频清晰度不低于720P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不抖动、无噪音，文件大小不超过700MB。

4.视频开头须注明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、参赛者单位、姓名、组别等信息。作品提交后，相关信息不得更改。

5.每人限报1件作品，限报1名指导教师。